

河东政任〔2024〕3号

河东区人民政府关于王婷等任免职的通知

各委办局，各街道办事处及有关单位：

经2024年2月4日河东区第十八届人民政府第79次常务会议研究决定：

王婷任河东区大直沽街道办事处主任，免去河东区人民政府政务服务办公室副主任职务；

李琳任河东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，免去河东区人民政府合作交流办公室副主任职务；

贾楠任河东区财政局副局长，免去河东区金融工作局副局长职务；

王连鸣任河东区数据局副局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胡金莹任河东区投资促进局副局长；

党龙飞任河东区投资促进局副局长（试用期至 2024 年 10 月），免去河东区人民政府合作交流办公室副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职务；

郭琪莹任河东区文物局局长（兼）；

免去王锡超河东区大直沽街道办事处主任职务；

免去胡晓廷河东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职务；

免去牛波河东区金融工作局副局长职务；

免去张春阳河东区唐家口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职务；

免去姚善敬河东区文物局局长（兼）职务。

2024 年 2 月 4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区委、区人大常委会、区政协、区纪委监委办公室，区法院，
区检察院，区武装部，各人民团体，各民主党派。

天津市河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 年 2 月 4 日印发
